

2011 秋季錦標賽

比賽章程

- 日期： 2011 年 10 月 5 日（星期三）重陽節公眾假期
時間： 上午 10 時 30 分至下午 5 時（賽員報到時間為上午 10 時 30 分至 11 時）
（午飯時間為下午 1 時 15 分至 2 時）
參賽資格：本院學生及非本院學生均可，棋力 4 段至 30 級
分組安排：一，9 級至 4 段於九龍總院比賽；
二，30 級至 10 級（包括幼兒級）於香港總院比賽。
獎勵辦法：每組冠亞季軍皆可獲獎牌一面，另勝三局或以上可以升一級。（2-4 級者須勝四局或以上才可以升一級；1 級者須全勝才可晉段。由今年起，1 級參賽者於錦標賽累積兩次四勝或於錦標賽一次四勝加衝段賽一次三勝，皆可晉升為 1 段。）
所有賽後成功升級之參加者皆可獲發棋力證書。（為環保計，參賽者可致電本院接待處申請索取棋力證書，並於提出申請後一星期在本院接待處領取（請出示參賽收據）；如賽後一個月內不領取，本院將不作保留。）
報名辦法：可親臨或致電（27300010 九龍 / 27300068 香港）香港兒童棋院索取報名表。
報名表格亦可於 www.childgo.com 下載。
填妥後連同報名費 親身交回 或 郵寄 香港銅鑼灣銅鑼灣道 19-23 號建康商業大廈 4 樓；九龍柯士甸道 118 - 120 號業廣商業大廈 2 樓或九龍美孚新村第四期美孚廣場三樓平台 P02。
報名費用：一，\$100（如以支票繳付，抬頭請寫：香港兒童棋院有限公司，背面請寫參賽者姓名及聯絡電話。）
報名日期：2011 年 9 月 9 日至 2011 年 9 月 25 日

2011 秋季錦標賽

報名表格

- 比賽地點：九龍總院 9 級至 4 段參賽者
 比賽地點：香港總院 30 級至 10 級（包括幼兒級）參賽者

姓名：_____ (中文) _____ (英文)
性別： 男 / 女 出生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聯絡電話：_____ (手提) _____ (家)
是否本院學生： 是 / 否 就讀棋院：_____

本院任教老師：(必須填寫) _____
電郵地址：_____
住址：_____

現時棋力：_____段/級/ grade 幼兒級(必須填寫)

家長簽署：_____ (如參賽者未滿 18 歲)

(For Official Use Only)

收表日期：_____ 銀碼：_____
收據號碼：_____ 現金 / 信用卡 / 支票：_____
賽員編號：_____ 經手人：_____

2011 秋季錦標賽

參賽者須知

比賽形式：每人不論勝負均下 5 局棋，對局雙方每差一級則多讓一子，(段位組讓子另有安排，請參看附件。) 每局限時 50 分鐘，不設讀秒，逾時判負。

賽制： 採用瑞士制、中國數子法計算勝負，每局缺席當棄權論；裁判長之判決為最後判決，不設上訴。

注意事項：

- 由於名額有限，請盡早報名。郵寄報名以郵戳為準，郵寄報名如未能成功報名將獲退回報名費用。**所有報名一經作實，報名費恕不退還。**
- **參賽者必須於比賽當日帶同棋院學生手冊出席，以便裁判記錄成績，否則比賽成績不能作實。**
- 惡劣天氣安排：比賽當日開賽前兩小時 (即上午九時) 如天文台仍未除下八號風球或黑色暴雨警告訊號，當日比賽將取消，本院將於網頁盡快公佈補賽日期。

段位組比賽附件

參賽資格： 1 段至 4 段之學員 (不設越級挑戰)

讓子方法： 段與段之間之比賽按以下方法計算勝負：

- 一，段數相同時黑需貼還三又四分三子。
- 二，相差一段時黑需貼還一又四分三子。
- 三，相差兩段時白讓先。
- 四，相差三段時白需貼還二又四分三子。

比賽用時： 每局限時 50 分鐘，不設讀秒，逾時判負。(所有賽事將立刻放置棋鐘)

輪空處理： 每輪最多容許一人沒有對手，如出現超過一人沒有對手的情況，裁判將於每輪開賽後 10 分鐘，待宣佈缺席者判負後，從新安排賽員對賽。而最終輪空者，將被安排網上對弈。

獎勵： 所有參賽者獲四勝或以上成績，將按其所報段位提昇一段。所有賽後成功升段之參加者皆可獲發**段位證書**。